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0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一水源井 寻虎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永波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01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4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0.47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98.90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6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9.00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8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9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4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0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二水源井 纸房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永波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2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0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4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1.73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200.76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1.0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0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9.05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6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28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三水源井 杨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永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3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8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19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9.94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83.493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1.0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6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0.098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78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3	mg/L	出厂水0.3-4mg/L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3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4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四水源井 田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永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4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14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9.64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83.27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0.09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756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4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10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 第一水源井 观察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5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33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4.55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1.448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6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6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9.65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(fluoride)	0.62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3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4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06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二水源井 大河道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 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 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 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 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 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 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6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0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0.01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5.05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0.00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9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3.28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72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52	mg/L	出厂水0.3-4.0mg/L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7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三水源井 南哈口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7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58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3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7.7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9.68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8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9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1.57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54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8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32	mg/L	出厂水≥0.3mg/L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68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08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四水源井 小王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8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3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19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6.72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2.02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86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3.21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8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五水源井 官亭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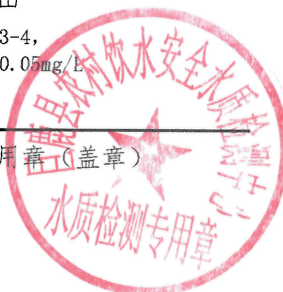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09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3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4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09 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 mg/L	0.3mg/L
8 锰Mn	0.01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2.262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4.577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9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7 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7.621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58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5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59 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4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0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六水源井 进头营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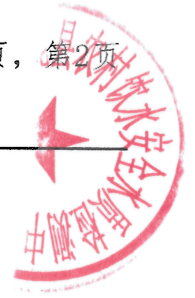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0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7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9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08.56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71.413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1.1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0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6.528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56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.0mg/L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11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1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七水源井 高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水质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1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2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04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2.518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4.68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9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7.686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2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6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39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13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1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八水源井 前董营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2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7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226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247.118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57.762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8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 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0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0.814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42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62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8 mg/L	出厂水0.3-4.0mg/L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82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九水源井 鱼营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3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3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08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2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42.0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6.3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6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1.36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(fluoride)	0.69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4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十水源井 官亭（备）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4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7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0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40.01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75.1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4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5.523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(fluoride)	0.74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一水源井 东孟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永爽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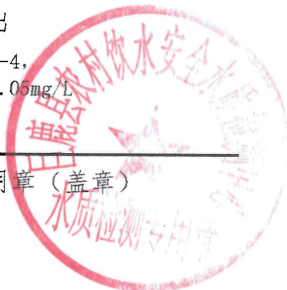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5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39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4.63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0.71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5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0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.86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93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7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6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二水源井 新建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永强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6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4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2.770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7.1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1.0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.82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97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.3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7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三水源井 孙河镇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卫康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7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2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5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2.28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6.94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5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.68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(fluoride)	0.990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51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12018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2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2-16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四水源井 东阎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 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 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 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 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 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 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16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琛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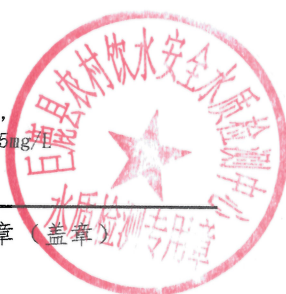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：20220912018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48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2.57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7.08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8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.78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(fluoride)	0.95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1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一水源井 东郭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1

共2页，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0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3计）	6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9.00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6.20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mn法，以O2计）	0.7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.01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407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1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14	mg/L	0.5mg/L

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2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二水源井 张王疃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卿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3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62.12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13.00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6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0.223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16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水质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三水源井 张毛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3

共2页，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3计）	7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1.03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2.63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mn法，以O2计）	0.8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6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4.603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525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22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4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四水源井 王六村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4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55.50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4.203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5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296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0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5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五水源井 高马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5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63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71.03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65.38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2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6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一水源井 法市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6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8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75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4.211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3.707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52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 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156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24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8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 mg/L	出厂水0.3-1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2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7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二水源井 前堤村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7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9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5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2.15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8.03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4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8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2.30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0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4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51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8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三水源井 小王路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韵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8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6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2.120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8.20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.90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5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7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0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四水源井 纪家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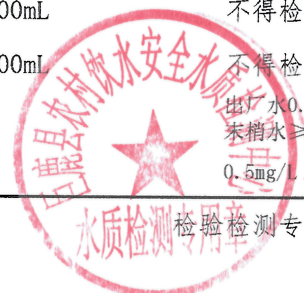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: 20220901009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53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9.80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8.61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0.6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5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6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0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五水源井 老马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0

共2页，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2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2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3计）	8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8.03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26.03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mn法，以O2计）	0.9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2.129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096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8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1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六水源井 大屯头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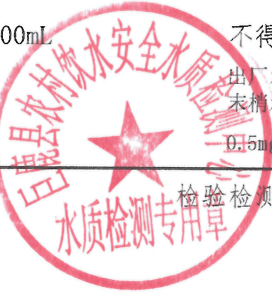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1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1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8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3计）	33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53.00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24.01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mn法，以O2计）	0.5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1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7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2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2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七水源井 安田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3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3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5.206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7.435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7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 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8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25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7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4 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1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一水源井 屯里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卿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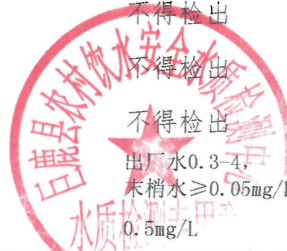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3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7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6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0.01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50.20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53.81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1.2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7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7.50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07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55	mg/L	0.5mg/L

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4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二水源井 大官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4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 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6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 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 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 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2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2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02.204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9.139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48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 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6.112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251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7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7 mg/L	出厂水0.3-1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53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三水源井 西辛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5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2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4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23.20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41.00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9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25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4.51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45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1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6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四水源井 前吕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6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7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6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2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21.206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10.31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3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6.51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76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3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5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7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五水源井 南盐池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韵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7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04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71.03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53.11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7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8.227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3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7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2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2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水质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8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六水源井 大张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韵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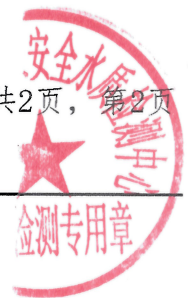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8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123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48.21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78.33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0.59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5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6.76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2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3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5	mg/L	0.5mg/L

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1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七水源井 进虎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19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7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5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00.15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53.103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8.61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0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6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20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一水源井 吉陈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9月9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20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59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2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0.55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5.22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6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7.306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576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2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二水源井 岳石鹿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韵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21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6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1.12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5.02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0.6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7.168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5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2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2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三水源井 团城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9月9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0901022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3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6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2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61.478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7.56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1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2.723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10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3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水质检测专用章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23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9月1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9月1-9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四水源井 外神仙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

制表人: 赵韵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0901023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1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2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91.01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17.45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7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5.00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5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4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7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